

厦门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市信用办关于发布《“诚信经营共抗疫情”倡议书》有关工作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为贯彻落实国家、省、市关于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各项决策部署，推动落实疫情期间广大经营者诚信守法经营，维护良好的市场秩序和营商环境，在“3·15 消费者权益日”即将到来之际，市信用办、市商务局、市市场监管局、市民政局联合制定了《“诚信经营共抗疫情”倡议书》，向全市行业协会、广大经营者发出倡议：在坚定必胜信心、全力抗击疫情的同时，坚持诚信经营、守法经营，自觉维护公平公正的市场环境，以实际行动助力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。现将有关工作通知如下：

一、各单位要高度重视疫情期间企业诚信经营宣传引导和监管工作，积极倡导本行业（领域）企业诚信守法经营，保障复工复产各项工作有序开展，维护社会安定稳定。

二、各单位要及时收集整理诚信经营倡导宣传相关材料（包括工作措施、成效等，最好能图文并茂，字数不少于 500 字），上报至“信用中国（福建厦门）”网站“诚信建设万里行”专栏。

附件：“诚信经营共抗疫情”倡议书



(联系人：赖晶晶，联系电话：2858787)

附件：

“诚信经营共抗疫情”倡议书

全市各行业协会、广大经营者：

当前疫情防控正处于关键阶段，既要慎终如始防控疫情，又要乘势而上，抓紧恢复和促进经济社会发展。诚信是维护市场经济秩序的重要原则，坚持诚信守法经营，是维护社会安定稳定和市场经营秩序的有力保障。为贯彻落实各项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措施，推动我市经济社会发展早日全面步入正常轨道，现发出如下倡议：

一、落实疫情期间复工复产的各项要求，统筹做好疫情防控和诚信经营两不误，切实履行信用承诺，配合相关部门开展分级分类监管；

二、遵循公平、公正、合法的经营准则，恪守“诚实守信”的商业道德，将诚信经营作为安身立命之本，积极营造文明诚信的市场环境；

三、遵守法律法规，加强价格自律，坚决抵制哄抬物价、囤积居奇、牟取暴利、虚假广告、制假售假、以次充好等严重扰乱市场秩序的不当行为；

四、增强与消费者的沟通与互信，以优质的产品和服务赢得消费者信赖，凝聚全社会共识，助推市场恢复消费信心；

五、主动履行社会责任，勇于担当，积极参加抗击疫情公益活动，以实际行动回报社会；

六、各行业协会加强行业自律，推进行业信用评价，引导会员诚信经营，努力营造诚信兴商氛围。

莫道浮云遮蔽日，严冬过尽绽春蕾。当前我市疫情防控形势积极向好的态势正在拓展，生产生活秩序加快恢复。我们要坚定必胜信心，凝心聚力、共克时艰，在全力抗击疫情的同时，凝聚你我力量，坚持诚信经营、守法经营，以实际行动助力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。

厦门市信用办

厦门市商务局

厦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

厦门市民政局

2020年3月11日